

什麼是結核病？

肺結核，俗稱『肺癆』。是受結核桿菌所引起之慢性傳染病，最常發生在較親密的接觸者或同居住者。可分為「肺結核」和「肺外結核」。初次受到結核菌感染者，終其一生只有10%機會發病，而結核病是不會遺傳的。

肺結核有哪些症狀？

慢性咳嗽(超過2週)、咳嗽有痰、胸悶、厭食、疲倦、午後微熱、寒顫、體重減輕及夜間盜汗，嚴重時會胸痛及咳血；有時初期無症狀。



如何傳染？

不是所有的結核病都具有傳染性，若痰液中有結核菌才具有傳染性。人們藉由吸入含有結核菌的飛沫或吸入漂浮於空氣中含有結核菌的飛沫核而被傳染，通常發生於空氣不流通的室內。直接吸入開放性病人咳嗽、打噴嚏或高聲談話時，自口鼻噴出的飛沫是最主要的傳染途徑。正常人吸入大量含菌飛沫後，結核菌在肺部繁殖，使肺部受到結核菌感染，但感染後並不一定會發病，通常是隔了幾個月、幾年、甚至於幾十年後才發病，所以做好自我健康管理，定期健康檢查是很重要的。

罹患結核的高危險群：

免疫力較低者、酗酒、糖尿病、愛滋病、營養不良、矽肺症、胃部切除病患、結核病接觸者、曾經罹患過結核病的個案、年紀較大的人。

診斷方式：

1. 胸部 X 光或電腦斷層掃描檢查
2. 呼吸道或全身性症狀
3. 痰液結核菌檢查
4. 病理組織切片
5. 細菌學檢驗

治療注意事項：

1. 遵照醫師指示規則服藥，至少治療6個月以上，結核病是可以治癒的。一般規則服藥2週以上，傳染力就會降低。
2. 治療中需注意藥物引起的副作用，若發生副作用應立即與醫療院所聯絡，不可任意自行停藥，如果斷續服藥，極可能變成抗藥性結核菌，而延長治療時間。
3. 須按時追蹤複查（胸部X光、驗痰、抽血），以明瞭病況進展情形。

結核病衛教單

4. 抗結核藥品副作用：視力模糊、皮膚紅疹發癢、腸胃不適、噁心、嘔吐、肝功能異常(症狀有：疲倦、噁心、吐、食慾降低、黃疸)、關節痠痛等症狀，若有上述症狀出現請告知醫護人員，不可自行變更劑量或停藥。
5. 服用抗結核藥物後，尿液顏色可能會變成橘紅色，此為正常反應。

居家照顧注意事項：

1. 注意個人衛生，打噴嚏、咳嗽時應以衛生紙遮口鼻，以免飛沫噴出，有痰則以衛生紙包住，經馬桶沖掉或丟入有蓋之垃圾筒。
2. 避免在開始服藥2週內到人口密集擁擠處(居家自我隔離)，並請配戴外科口罩，以保護您與您家人的健康，口罩一天至少換一個，若有髒污或潮濕則需立即更換。



3. 保持室內空氣流通，被褥、衣物要經常換洗、陽光曝曬消毒4-6小時。



4. 宜戒菸戒酒，以免刺激氣管引發咳嗽，並減少發生副作用。
5. 由公衛護理師提供您「智慧關懷卡」，持卡片至醫院接受結核病治療，可免繳醫療部份負擔的費用，就醫看診時，請拿給您的醫師插卡讀取資料。



6. 建議您加入都治計畫：由您轄區之衛生所護士協調，指派都治關懷員週一至週五進行送藥服務，送藥的時間、地點可依您的需求而決定，可避免忘記服藥，還有人可以關心您的身體狀況。

祝您早日康復！

諮詢電話：(049) 2912151

結核病個管師分機：1231



胸腔內科及感染專科醫師(2023/06)

埔里基督教醫院感染管制組編印

0004 / T211